

中共温州市瓯海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温瓯委教组〔2021〕1号

中共温州市瓯海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加强新时代思想政治课教师队伍 建设的实施办法

各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，泽雅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，区属各单位：

根据浙江省教育厅等5部门《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思想政治课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浙教师〔2020〕26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为培养高素质专业化中小学思想政治课（以下简称思政课）教师队伍，打造“瓯海良师”积极实践者，结合瓯海实际制定如下实施办法。

一、完善思政课教师配置管理机制

1. 努力配齐配足思政课教师。思政课是落实立德树人的关键课程，我区思想政治课包括小学、初中的道德与法治和职高德育课，其他学科教师要按照“学科思政”的要求，同步落实学生思想政治道德教育。区委编办、区教育局核定学校编制时优先考虑思政课教师配备，建立专职与兼职相结合的配置方式，初中配齐专

职教师，小学逐年提高专职教师比例，“十四五”期间配齐小学 5-6 年级专职思政课教师。

2. 健全思政课教师准入制度。将政治立场坚定、为学为人表现良好、具有发展潜力的人才充实到专职思政课教师队伍，使之成为全面打造“瓯海良师”积极实践者和先行者；担任专职思政课教师应该具备该学科教师资格证，对现有资格证书不对口教师，要进行专题培训经考核合格取得证书方可继续任教。

3. 建立思政课教师报备和退出制度。全区各中小学规范遴选条件和程序，于每学期开学 2 周前配备好思政课教师，并向区教育研究院报备本学期思政课教师安排情况。对损害党中央权威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违反教师职业道德的，不再聘任在思政课教师岗位，并按相关规定给予处理。对于不能胜任思政课教学的，不聘任在思政课教师岗位，不兼任中小学思政课。

二、建立思政课教师职责与评价体系

4. 明确思政课教师职责。思政课教师不仅要上好课，还要做好学生终身发展的引路人，除规定课节外，课外多找学生谈心，做好学生思想动态辅导。第三层次及以上骨干教师必须从事本学科教学工作，小学从事本学科教学工作量原则上不得少于 50%。

5. 改进评价标准。区教育局和各中小学根据思政课教师实际情况，探索实施与其他学科不同的评价指标和评价办法，把时政教育、社会实践、课外辅导等工作计入工作量，发挥在意识形态领域的积极作用。完善思政课教师职称评聘标准和办法，探索单

独设置“思政类”学科，实行单列评审，中、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高于教师平均水平，专职思政课教师任教年限在中级职称评审中视同班主任年限。

三、提升思政课教师素质

6. 制订培养提升计划。建立领导联系思政课教师制度，定期开展谈心活动，关心教师思想动态和工作生活情况，区领导至少联系 1 名本区思政课教师，区教育局班子成员至少联系 3 名本区思政课教师；建立全员培训、专题培训和轮训制度，依托各级党校和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等相关单位，每 3 年对专职思政课教师至少进行一次不少于 5 日的集中脱产培训，对兼职思政课教师定期进行培训，对其教学工作要有要求、有指导、有评价。成立思政课教学研究会，加强对学​​生成长规律和教学改革研究，组织教学比赛，推荐优秀人才加入区委宣传部宣讲团。

7. 建立健全实践教育和校外实践锻炼制度，将思政课教师实践教育纳入教师队伍建设和学校工作计划，专职思政课教师每年至少参加 2 次实践教育活动，其中至少 1 次区外实践教育活动，厚植家国情怀；适时组织思政课骨干教师和研训人员出国研修，在比较分析中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。

四、创新思政课教师激励机制

8. 增强思政课教师认同感，根据学科和学段特点合理安排周课时，在区政府质量奖总量内设立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，完善绩效工资分配办法，并对跨学科、跨年级教学予以课时补贴。

为思想政治教师订阅党政教育读本(半月谈、瞭望、人民日报等),每人标准为 1500 元/年左右,提升把握世情、国情能力。

9. 增强思政课教师荣誉感、责任感,把思政课教师作为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,在各类评优褒扬中给予倾斜,加强优秀思政课教师宣传,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加大思政课教师入党力度,优先发展中小学思政课骨干教师入党,逐步提升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党员比例,把中共党员思政课教师作为学校干部队伍重要来源。

五、加强中小学思政课架构建设

10. 初中道德与法治、历史与社会要逐步实现分科教学,既保证教师专业发展,又切实减轻教师兼科教学带来的负担。全区中学、24 个及以上班级规模小学都要单独建立思政课教研组,24 个班级以下的小学要成立备课组或者跨校成立联合思政课教研组。学校党组织书记和校长要履行好主体责任,带头推动思政课建设,联系思政课教师,确保取得实效。

六、建立保障机制

1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努力形成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、区教育局具体落实、相关职能部门提供支持、全社会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。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要为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实践锻炼提供机会,区内的爱国主义基地、博物馆、展览馆等要为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实践教育提供便利,学校要加强家庭教育指导,引导家长关心思政课教育教学活动。

12. 做好经费保障。全区每年确定 300 万元作为思政课建设专用经费，重点支持思政课教师通过、学术交流专业发展、宣传褒扬、实践研修、集体备课等方式提升教学能力、提高课堂质量，列入财政预算。

中共温州市瓯海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

2021 年 1 月 25 日

抄送：市教育局，区委，区人大，区政府，区政协。

中共温州市瓯海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2021 年 1 月 25 日印发
